

福柯的「微觀權力論」與唯物史觀方法論上的差異

——兼與薛偉江先生商榷

◎ 陳殿青

福柯的「微觀權力論」與馬克思主義唯物史觀分別從不同的角度對現代西方社會進行了獨特而又明快的分析，對西方社會的不公平現象和人的不自由狀態進行了深刻的批判。但是，因為分析角度和出發點不同，兩者在方法論上存在著很大差別。福柯的「微觀權力論」是從權力最細微的機制入手對其進行上升分析的一種社會分析方法，而馬克思主義則從「資產階級總體統治」這一宏觀概念出發，對權力進行下降的分析。《哲學研究》2004年第3期刊登了薛偉江先生的〈福柯的「微觀權力論」與唯物史觀之方法論之比較〉一文，文中通過比較福柯和馬克思主義社會分析理論，認為兩者「與其說根本對立，不如說更多地具有共同點」¹，本人對此觀點不敢苟同。在此，我將福柯和馬克思主義的社會分析理論從方法論上做一比較，以求進一步共同探討。

社會權力的性質及其歸屬問題是「微觀權力論」和唯物史觀的立論基礎。在福柯看來，權力是彌散的、歷史的，它隨著環境的不同而不斷發生變化。權力並不是一個可以被個人（如總統）或團體（如階級）掌握的東西。「不要把權力作為統治整體的單質現象，即一個人統治另一些人，一個團體統治另一個團體，一個階級統治另一個階級」²，相反，權力應當是一個複雜的流動體，權力從未有確定的位置，不在某些人手中，不能像財產那樣據為己有。權力像一個巨大的無形的網，無處不在，個人則是網上的結，既處於服從地位又同時運用權力影響他人。個人運用權力並不意味著他就是主體，而權力依附於他身上。實際上，行使權力的個人由權力通過規訓人類的肉體、欲望建構出來。也就是說，個人不是權力的主人而是權力的結果。權力通過它建構的個人而運作。馬克思主義者看來，權力總是掌握在某個團體或階級的手中，在資本主義社會，權力總是掌握在資產階級手裏，無產階級因為沒有統治權而處於被統治、被壓迫的地位。與福柯的權力不斷流動說相比，馬克思主義的權力則是相對固定、簡單明瞭的。權力的轉移只有在無產階級推翻資產階級統治的時候實現。由此可見，馬克思主義強調了人或團體的主體性，權力是主體達到自身目的的工具。

「微觀權力論」與唯物史觀最大的區別就是權力分析方向上的不同。福柯關於權力關係的研究是「去中心」的。權力不再能夠按照意向性來加以分析——「誰擁有權力以及他在想甚麼？」權力研究也不再能夠完全集中於合法的、機構化的權力中心，如國家機構。他認為，這種做法只能導致一種關於權力的過於簡單化和形式主義的理解。因此，福柯反對在權力的普適機制（如統治權）的地方開始對權力進行向下的推延。權力只有在最區域性、最局部的形勢和制度中，才能突破組織它和限制它的規則，真正的起作用。處於中心地位的權力只是人們營造的理想化的存在，現實中並不存在。福柯認為，與其對處於中心的統治權提問，不

如提問被權力建構起來的週邊的多樣的個人。中心權力作為上層建築，高高在上，它與日常生活中權力網路的「毛細血管」之間，並沒有直接的同質邏輯關係。因此，我們看到，「在蘇聯社會中……國家機器換了主人，但是在社會的等級、家庭生活、性的身體等方面則或多或少地同它們在資本主義社會是一樣的。」³。對權力進行分析首先應該在它的極限，從它的毛細血管狀態開始，逆著權力的歷史軌跡向上追尋，然後在觀察越來越普遍的機制怎樣對權力進行投資、殖民和利用，從而發現更普遍的權力如何滲透到無限細微的權力技術之中。也就是說，如果權力產生了各種各樣的後果，那麼只有從它的下面，在它運作最細微的點上分析權力，才能察覺到後果。人的身體是最特殊的點，在這個點上，權力的微觀戰略能夠被加以觀察。這就是福柯的「微觀權力論」。馬克思主義則首先肯定一個普適統治權的存在，處在權力末端的各種刑罰制度、監獄刑具、大小官吏的性質或功能都由它決定。對社會進行分析應該從這個處於中心地位的普適權力開始對權力向下推演。對資本主義制度來說，資產階級的統治地位決定了資本主義社會的刑罰制度等都是為了維護資本主義生產關係和鞏固資產階級統治。因此，分析資本主義社會就應該首先分析資本主義國家的性質是甚麼，然後依次類推來分析整個社會機構。

馬克思主義認為，資產階級的統治權來源於他們在生產關係中的地位。資產階級掌握生產資料進而控制國家機器。這種分析方法並不是薛偉江先生所說的「重點研究社會系統中由微觀生產力載體通過何種矛盾關係來構成生產關係」⁴，與福柯從微觀角度考察社會權力的方法更是大相逕庭。因為考察微觀的個人是無法知道生產關係的性質的，生產資料不可能歸某個人所有。馬克思主義是從生產資料歸哪個階級所有、哪個階級掌握國家政權等宏觀角度來規定生產關係性質的。福柯認為，人的身體處於不同權力之間鬥爭是中心，歷史的進程以某種形式作用於人的身體，並且通過人的身體而發生作用，但是這種方式卻不能以宏觀的歷史觀來加以解釋。微觀的權力分析把注意力集中於人類的身體，在微觀層面上尋找權力實施影響。在唯物論那裏，生產力決定生產關係，經濟基礎決定上層建築。「政治權力在經濟中具有它的歷史存在原因、具體形式原則和現實功能原則。」⁵也就是說，權力由經濟決定並服務於其經濟基礎。福柯認為，馬克思主義（而不是薛先生所說的左翼馬克思主義，根據薛先生文中的注釋，想必他此處並沒有閱讀福柯原著，僅通過陳嘉明先生主編的《現代性與後現代性》一書的論述來了解福柯思想的，陳在書中有此提法。）把權力關係純粹的歸於經濟關係，把權力主要限制在國家裝備裏而這個國家裝備又主要建立在經濟基礎之上，這是一種把複雜多樣的權力關係做過於簡單化的處理。

眾所周知，馬克思主義把資本主義社會分為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我們的時代，資產階級時代，卻有一個特點：它使階級對立簡單化了。整個社會日益分裂為兩大敵對的陣營，分裂為兩大相互直接對立的階級：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⁶權力關係是兩大對立階級之間可以預測並在一定程度上穩定的體系，打破這一體系的唯一辦法就是無產階級起來反抗，通過革命推翻它。「他們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現存的社會制度才能達到。」⁷因此，對於馬克思主義來說，革命是創造不利於統治階級重大社會變革的唯一方法。顯然，革命是馬克思主義政治理論的中心思想，而且革命是與未來相聯繫的，也就是說它最終的結果是無產階級戰勝資產階級創造一個更美好的社會。

福柯否認社會僅僅存在兩個階級，也不認為社會和政府總是以一個階級針對另一個階級的戰爭為特徵的。以一個虛構的伊斯蘭婦女為例，這個婦女既是一名律師，又是一名穆斯林，她想確定自己的真正的政治傾向。作為一名穆斯林，她希望支援當地的伊斯蘭教派，這個黨派

承諾要幫助沒有社會地位的階級，清除腐敗現象。但是她又擔心這個伊斯蘭教政府傾向原教旨主義，制定一些法律限制婦女的社會地位從而威脅到她自己的事業。她也可能支援當權的黨派，這個黨派得到軍隊、富有階級和一些中產階級專業人員的支援。而且她的父親是這個黨派領袖之一。但是她不喜歡政府對人權的輕視，這一點上，她認同主要由學生、知識份子和專業人士的組成的改革團體，但是她知道改革者如果掌權，她和當權派密切關聯的家庭就會受到牽連，她父親甚至可能鋃鐺入獄。那麼她的真正的政治傾向是甚麼呢？她既是一個婦女，一個穆斯林，一名律師，一個女兒，又是一個有社會覺悟的人。換言之，所有主要的政治集團都涉及她的一重身份，更多的時候她將處於搖擺不定中。現實中大部分人的身份也是多重的，遭遇或多或少的與這位婦女相似。對於福柯而言，簡單明瞭的社會身份這一觀念是難以接受的。他認為個體對其身份的理解是隨環境變化的。不同的因素——如性別、人種、民族和宗教信仰——可能在某一時間非常重要，而在另一時間顯得無關緊要。個人都有潛在的身份，也屬於許多不同的團體⁸。也就是說，在福柯那裏，階級只是短暫的、臨時的組合，它不停的形成、瓦解。社會由這些不斷發生變化著的團體組成。

與馬克思主義認為權力集中於某一個階級的觀點相反，福柯認為權力在不斷發生變化的社會中不停流動，權力彌散於整個社會中，在全社會範圍內傳播，人們受到支配和壓制，但是這比單純地識別誰是壓迫者要複雜的多。所有人都在人類自己布下的權力網路中彼此掣肘。不同階級間的鬥爭和分歧未必總是遵循一種簡單的敘述模式——資產階級襲擊並制服無產階級或反之。正如前面所述，權力並不單純的一種可以被個人或團體獲取、掌握和使用的東西，它在不同的個人、團體中流動。「權力通過一種類似網路的組織被使用和被運行。並且個人不僅在權力的網路中運轉，而且他們永遠處於這樣一種位置：既體驗到權力的支配，又實行著權力。」⁹福柯試圖瓦解革命的必要性和成功的可能性。因為在他的理論中不存在一個靜止和永久的中心權力，革命者得到的只是權力的碎片，永遠不能得到一個可以扭轉乾坤的重大權力。在他看來，社會中的重大變革是他所謂流動的權力體系中無數小的、毫無聯繫的衝突帶來的結果。由於沒有一個中心權力對抗小的衝突，於是這些微小的衝突被集中起來時，就會像革命一樣劇烈地改變一個社會，但這並不是中心權力的移位。

通過比較馬克思和福柯的革命觀點，我們需要看到：對於馬克思主義者來說，革命不僅必要，而且是不可避免的。這是社會主要矛盾發展的必然結果。馬克思寫道，「資產階級製造了自己的掘墓人。它的滅亡與無產階級的勝利同樣是不可避免的」¹⁰。然而福柯不這樣認為，他認為，革命並不是必須或者不可避免的，它完全是一種選擇。他想證明的是，革命需要的觀點與把政治看作一個統治權力體系即一個中心權力體系是聯繫在一起的。沒有了中心權力或統治權，革命就不再是必須或不可避免的了。福柯對社會發展持社會選擇的觀點。一個社會能夠通過微小的衝突或者革命產生重大變革，而且這已經被歷史證明過。革命只是社會變革的一種途徑，而不是社會周期性必然發生的並且超越社會控制力的現象。

正如薛偉江先生所說的，「唯物史觀主張從社會內部矛盾運動動態過程中把握社會結構的起源和變遷。」¹¹但這一矛盾運動是具體的——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的鬥爭，是可以把握的——無產階級最終戰勝資產階級，社會最終將進入共產主義社會。「至今有過的一切社會，都是建立在壓迫階級和被壓迫階級的階級對抗上面的」¹²。「（壓迫者和被壓迫者）進行不斷的、有時隱蔽有時公開的鬥爭，而每一次鬥爭的結局都是整個社會受到革命改造或者鬥爭的各階級同歸於盡。」¹³福柯所謂的社會運動則是紛繁複雜的，是多種力量在歷史的、具體環境中相互影響而形成的。馬克思主義認為，社會發展是由生產力決定生產關係的規律決定

的，階級鬥爭是社會發展的動力。這種歷史觀以一種宏大而統攝一切的觀念理解歷史。也就是說，人們可以根據歷史發展的某些原則，把發生在不同時期的歷史事件納入某一模式。因此，馬克思主義學說承諾要改造世界並保證讓受壓迫者得到自由，他們相信這一未來必然會到來，並將通過無產階級的努力得以實現。與馬克思主義對社會發展的未來的樂觀主義態度相比，福柯則對未來充滿迷茫。福柯認為，歷史沒有內在目的，歷史以不同權力集團之間持續的鬥爭或戰爭為基礎。在唯物史觀那裏，各個階級都知道他們自己的作用和未來可能的結果。福柯完全拋棄了這些，在他的「微觀權力論」中，社會是由充滿斷頭的、不可預測的權力關係組成，它受眾多的不知方向的力的影響，而成為任意發展的無規則的社會。社會發展充滿了偶然因素，誰也無法確認最終它去向何方。唯物史觀通過自己把握的社會發展規律對社會進行自上而下的分析，從而預測社會的未來。「微觀權力論」從根本上否認中心權力的存在，否認社會發展具有規律，顯然，這與唯物史觀是截然相反的。福柯是從權力機制最細微處，在權力具體實施到個人的身體的那一刻開始對其進行自上而下的分析。

福柯的社會分析理論「不是要建構一套能使萬事萬物各就其位元的全球化的系統理論，而是要對權力機制做具體的個別的分析」¹⁴。也就是說，福柯的理論只是為我們展示社會權力技術如何作用於人的身體，使人變的馴服而又聽話，而不是為我們提供改造社會的理論工具。馬克思主義則不同，它以改造世界、解放人類為己任，致力於宏大理論的建構，從社會發展的根本規律和中心權力開始對社會進行分析。這對我們樹立正確的世界觀、人生觀，增強我們認識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有指導意義。

註釋

- 1 薛偉江：〈福柯的「微觀權力論」與唯物史觀之方法論之比較〉，《哲學研究》，2004（3），頁20。
- 2 Michel Foucault. M.1976, *Il Faut Défendre la Société* Cours au Collège de France. Seuil/Gallimard, 26.
- 3 福柯：《權力的眼睛》，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頁208。
- 4 同註1，頁19。
- 5 同註2，頁14。
- 6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1958，頁466。
- 7 同註6，頁504。
- 8 丹納赫、斯奇拉托、韋伯：《理解福柯》，百花文藝出版社，2002，頁100。
- 9 同註2，頁26。
- 10 同註6，頁479。
- 11 同註1，頁18。
- 12 同註6，頁478。
- 13 同註6，頁466。
- 14 瓦爾澤：〈米歇爾·福柯的政治觀點〉，汪民安等編：《福柯的面孔》，文化藝術出版社，2001，頁398。

陳殿青 男，1977年生，山東齊河人，華南師範大學哲學所研究生，從事福柯哲學、西方政治哲學研究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三十三期 2004年12月31日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三十三期（2004年12月31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